

漯河市应急管理局

关于转发《河南省应急管理厅 关于进一步加强统一使用国家应急指挥 综合业务系统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区应急管理局、功能区应急管理部门：

2024年1月3日国家应急管理部印发了《应急管理部办公厅关于全面统一使用国家应急指挥综合业务系统情况的通报》（以下简称《通报》），1月12日省应急管理厅将《通报》主要内容抄送各地市，现将《河南省应急管理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统一使用国家应急指挥综合业务系统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转发给你们，请各县区应急管理部门严格按照《通报》和《通知》抓好工作落实。



河南省应急管理厅

河南省应急管理厅关于进一步加强 统一使用国家应急指挥综合业务系统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应急局、厅机关有关处室：

2024年1月3日，应急管理部印发《应急管理部办公厅关于全面统一使用国家应急指挥综合业务系统情况的通报》（以下简称《通报》），现将《通报》主要内容抄送你们，并抓好工作落实。

一、《通报》的主要内容

《通报》强调，统一使用国家应急指挥综合业务系统报送突发事件信息，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1小时报送”重大灾害事故紧急信息的重要举措，是应急部党委研究决定的一项重要工作，是“1小时报送”信息的主通道。2024年1月1日起，灾害事故迟报、漏报调查追责，将以系统记录为主要依据，各地各单位在通过传真、电话或其他途径报告之后，要在30分钟内通过指挥业务系统报送书面信息。

《通报》认为，在信息报送方面。市级应急管理部门在信息报送作用突出，在灾害事故信息搜集、上报、跟踪和总结过程中，发挥了承上启下、沟通调度的作用。县级应急管理部门在灾害事故信息报送上正在逐步强化。在值排班方面。各地各单位通过指挥业务系统进行值排班，形成了完整的、

动态的应急值班值守工作体系，目前，指挥业务系统中全国日均 4.5 万余人参与值班值守。在通讯录录入方面，构建了一体化的全国应急指挥调度通讯录体系，为领导及时掌握一线信息提供有力保障，目前，通讯录包含全国各级应急管理、消防、矿山安监局和地震部门共 9812 家单位、34.3 万余人。

《通报》指出，在使用指挥业务信通报送突发事件信息中，存在几个突出问题，一是部分省份市、县单位报送率低。各地各单位都要通过指挥业务系统报送书面灾害事故信息，报送率要达到 100%。信息报送率指按照有关规定要求报送至应急管理部的灾害事故数量中，通过指挥业务系统报送的灾害事故数量所占的百分比。例如：某省发生了 10 起应报应急管理部的灾害事故，省级部门通过指挥业务系统报送了 10 起，报送率为 100%；市级部门报送了 7 起，报送率为 70%；县级部门报送了 5 起，报送率为 50%。我省省级信息报送率 100%，市级信息报送率 93%，县级信息报送率 80%。二是通过系统报送信息时效性较差。按照《灾害事故信息报告暂行办法》要求，发生重特大灾害事故后，各级应急管理部门，应在 50 分钟报应急管理部，全国应急管理部门通过指挥业务系统报送书面信息平均时长 5 小时，我省平均时长超过 7 个小时。三是通过系统报送信息不规范。有的单位灾害事故信息没有在系统中采取正文报送，而是以附件形式上报，还有的没有区分突发事件和普通信息，存在内容不规范、格式不标准的问题。

《通报》要求，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进一步强化通过指挥业务系统报送信息意识、进一步加强督促指导和问题整改。

二、工作要求

按照应急部工作部署，2023年8月，省应急厅印发了《关于全面统一使用国家应急指挥综合业务系统接收报送突发事件信息的紧急通知》，各地各单位认真贯彻落实，迅速抓好指挥业务系统部署和人员培训、及时更新系统值排班和通讯录、较好的发挥了信息报送“主通道”作用，取得较明显成效。《通报》中，我省省市县值排班和通讯录录入率均达到100%。按照《通报》中指出的问题和要求，结合我省实际，要求如下：

一要提高站位，坚决抓好落实。应急部明确将对不使用指挥业务系统报送信息、值排班缺漏、通讯录更新不及时等问题，按季度进行汇总通报，并纳入全年工作评比。各级各单位要认真执行使用国家应急指挥综合业务系统报送灾害事故信息规定，确保指挥业务系统真正用起来，切实将指挥业务系统作为信息报送主通道。

二要提高灾害事故信息报送时效性。我省通过指挥业务系统报送书面信息平均时长7小时，超过全国平均时长2个小时，超过重大灾害事故紧急50分钟内报送至应急管理部6个多小时，报送事件超时严重。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应急部、省应急厅高度重视“1小时报送”工作，省减灾委已将灾害事故信息互通共享机制的制定和执行情况纳入2023年度对地方政府和省级部门考核，各地各单位要从充分发挥灾害事故信息互通共享机制、优化简化审批流程、提高值班人员能力素质等方面全面提高信息报送时效性。

三要提高通过系统报送信息的规范化。灾害事故信息通

过突发事件报送，工作信息通过普通信息报送，灾害事故信息必须在正文中报送，工作信息可通过正文加附件的形式报送。

四要提高省市县三级灾害事故信息报送率。原则上，同一突发事件信息，在省市县三级的业务系统中均应有体现。对通过电话、传真逐级上报的突发事件，要在30分钟内通过指挥业务系统报送书面信息；对越级上报的突发事件，应及时通过指挥业务系统向上一级补报；对通过同级单位核实上报的突发事件，应及时通知下级通过指挥业务系统进行补报，做到既突出时效性，又体现省市县三级报送率均达到100%。

五要巩固现有成绩。要持续做好系统值排班和通讯录录入工作，通讯录人员发生变化，特别是党委、政府领导和局领导发生人员变化、通信号码变化时，要及时更新。每月月底前，将下月值排班录入业务系统，值班人员发生变化，要第一时间调整。

六要加强督导检查。厅应急指挥中心要充分利用《河南省应急管理系统值班工作量化考核评比办法（试行）》，加强对各地各单位使用国家应急指挥综合业务系统情况督导检查，发现问题及时通报，层层传导压力，对问题整改不力的单位，要对局分管领导、指挥中心负责人进行约谈。

